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山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拟向不超过 10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19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实施尚需取得公司最终控制人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的同意批复、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及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及其完成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并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等批复、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该等批复或通过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在取得上述同意批复、审议通过、核准之前，公司将不会实施本次交易方案，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中

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有关重大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公司资产重组事项筹划期间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因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资产重组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的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8日